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概不構成收購、購入或認購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Emperor Capital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7)

**寄發有關**

- (I) 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  
獲配兩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
- (II) 申請清洗豁免；**
- (III) 重選董事**
- 及**
- (IV)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之通函**

**寄發通函**

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建議供股、包銷協議及清洗豁免之資料；(ii)就供股、包銷協議及清洗豁免由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發出之推薦意見函件；(iii)就供股、包銷協議及清洗豁免由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之意見函件；(iv)重選董事；(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vi)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所要求之其他資料之通函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寄發予股東。

\* 僅供識別

於決定如何投票表決有關批准建議供股、包銷協議及其擬定交易和清洗豁免之決議案前，股東務請仔細閱讀通函，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建議書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書。

供股之預期時間表載於下文及通函。

若包銷商終止包銷協議（見通函「包銷協議之終止」一節）或供股之先決條件（見通函「供股之條件」一節）未能達成或（如屬適用）未獲包銷商豁免，供股將不會進行。因此，供股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投資者及股東務請留意下文「有關買賣股份及供股股份之風險提示」一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供股及申請清洗豁免。除非另有說明，本公告所用之詞語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寄發通函**

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建議供股、包銷協議及清洗豁免之資料；(ii)就供股、包銷協議及清洗豁免由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發出之推薦意見函件；(iii)就供股、包銷協議及清洗豁免由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之意見函件；(iv)重選董事；(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vi)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所要求之其他資料之通函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寄發予股東。

於決定如何投票表決有關批准建議供股、包銷協議及其擬定交易和清洗豁免之決議案前，股東務請仔細閱讀通函，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建議書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書。

## 預期時間表

以下為供股之預期時間表(假設供股、包銷協議及其擬定交易和清洗豁免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二零一一年  
(香港時間)

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一日.....	七月六日(星期三)
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之首日.....	七月七日(星期四)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參與供股之 最後時間 .....	七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包括首尾兩日).....	七月十一日(星期一)至七月十三日(星期三)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間.....	七月十一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
股東特別大會 .....	七月十三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
公告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七月十三日(星期三)
記錄日期 .....	七月十三日(星期三)
恢復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七月十四日(星期四)
預期寄發章程文件 .....	七月十四日(星期四)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七月十八日(星期一)
分拆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間.....	七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一日.....	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一)
接納供股股份及支付其股款以及申請額外 供股股份及支付其股款之最後時間.....	七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
終止包銷協議之最後時間.....	八月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公告供股股份之接納及額外申請結果.....	八月四日(星期四)

預期投寄額外供股股份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申請  
之退款支票 .....八月五日(星期五)或之前

預期寄發供股股份股票.....八月五日(星期五)或之前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八月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本公告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上述預期時間表所指之日期或期限僅屬指示性質，本公司可予延長或更改。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公告或通知股東。

倘發出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i) 於接納日期本地時間中午十二時正前在香港懸掛，並於當日中午十二時正後解除，則最後接納時限將順延至同一營業日下午五時正；或(ii) 於接納日期本地時間中午十二時正至下午四時正期間在香港懸掛，則最後接納時限將重新安排至下一個營業日(於當天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並無懸掛上述任何警告)下午四時正。倘最後接納時限被延後，則本公告所述之「預期時間表」或會受到影響。倘發生上述事項，本公司將再作公告。

#### **買賣股份及供股股份之風險警告**

股份將由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起按除權基準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起進行買賣。倘包銷協議之條件未能達成或包銷協議被包銷商終止，則供股將不會進行。

擬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內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對其狀況如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其專業顧問。於供股須達成之所有條件達成日期(及包銷商終止包銷協議之權利終止日期)前買賣股份之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內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任何人士，因而須承擔供股未必成為無條件或未必進行之風險。

承董事會命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楊玳詩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楊玳詩女士(董事總經理)  
蔡淑卿女士  
陳佩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志燊先生  
鄭永強先生  
朱嘉榮先生

董事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各同及個別負全責，並經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告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達致，而本公告亦無遺漏任何事實，導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具誤導性。